

##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“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”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，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提前归还了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5-074 的公司公告。

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，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归还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